

2024 年洪泽区农村公路建设示范工程高李线（S350~大管桥）施工招标
（招标编号：XZP2024021900056）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县

一、招标条件

本2024 年洪泽区农村公路建设示范工程高李线（S350~大管桥）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淮安市洪泽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项目地点：本项目位于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区境内； 2、项目规模：2024 年洪泽区农村公路建设示范工程高李线（S350~大管桥），为四级农村公路，路线里程1.93km。本段道路北临浔北干渠，总体呈东西走向，由西向东与 350 省道、创新路等重要道路相交，终点位于与大管桥交叉口。（1）、350 省道~逸洋制管厂区段（K0+000~K0+967）：本段长 967m，原为 3.5m 宽 水泥路，后经提档升级双侧各拓宽 1m，现状为 5.5m 宽水泥路。（2）逸洋制管厂区开口~创新路段（K0+967~K1+105）：本段长 132m，现状为 5.5m 水泥路。（3）创新路~寨渠线段（K1+150~K1+930）：本段长 790m，原为 3.5m 宽水泥路，后 经提档升级双侧各拓宽 1m 为 5.5m 水泥路。建安费约：4422173.97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4 年洪泽区农村公路建设示范工程高李线（S350~大管桥）施工招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024 年洪泽区农村公路建设示范工程高李线（S350~大管桥）施工招标：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3.1.1 资质要求：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2）具有有效的公路工程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 （3）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该证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处于暂扣状态）。

3.1.2 财务要求：

根据《江苏省交通运输项目投标企业财务能力评价指标》的规定，投标人在江苏省公路水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服务平台中生成的“财务能力评价参考得分”不小于 60 分。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3.1.3 企业业绩要求：

投标人2020年1月1日（以投标报表中的“竣工时间”为准）至今，至少担任过1个单项合同额不少于250万元的四级及以上等级公路新改建工程施工项目（至少包含路基或路面，

不含大中小修等养护类项目)。

3.1.4信誉要求:

(1) 投标人2020年1月1日至今无拖欠农民工工资, 并造成恶劣影响的事件; 投标人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的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等级(本招标类别)为C级及以上; 根据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第30条规定: 投标人在其他不同类别信用等级有C级以下的, 按照其所有类别中最低的信用等级确定其所有类别的信用等级。

(3) 投标人具有江苏省内信用主管部门备案的第三方信用评级机构出具的有效的信用报告, 信用等级为CC级及以上(注: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信用报告复印件, 须体现信用等级;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信用评级机构或信用报告在江苏省内信用主管部门备案的证明材料)。

(4) 投标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和拟投入的项目经理2020年1月1日以来无行贿犯罪行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3.1.5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程师资格条件:

(1) 项目经理资格条件:

①持有有效的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

②持有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③2020年1月1日(以“竣工时间”为准)至今, 至少担任过1任类似工程(同上)的项目经理或项目总工(技术负责人), 或担任过2任类似工程(同上)的项目副经理;

④无在岗项目。

(2) 项目总工程师资格条件:

①持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②持有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③2020年1月1日(以“竣工时间”为准)至今, 至少担任过1任类似工程(同上)的项目经理或项目总工(技术负责人), 或担任过2任类似工程(同上)的项目副经理;

④无在岗项目。

备注:

(1) 主要人员(包括项目经理、项目总工)有无在岗项目情况, 按照下列原则认定:

1) 在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投标人拟投入的主要人员已在其他项目中作为主要人员任职, 包括在已发出中标通知书或者签订合约的其他项目中作为主要人员的, 应当视为有在岗项目;

2) 未在其他项目上作为主要人员任职, 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作为主要人员任职、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了拟投入本项目中的主要人员在中标后可以其他项目撤离的书面承诺, 视为无在岗项目;

3) 投标人拟投入的主要人员在其他项目上作为主要人员任职, 虽然项目尚未交工但符合下列情形之一、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旦中标可以从其他项目上撤离的书面承诺, 视为无在岗项目:

a. 工程已经完工，经项目质量监督机构核验合格，主要人员基本完成职责，非投标人原因尚未进行交工验收的；

b. 工程中标后半年内非中标人原因无法开工或停工半年以上无法复工等情况。

(2) 如投标人拟投入的项目经理为一级建造师，其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须满足《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文件的相关要求。

3.1.6其他要求（专职安全员）：必须配备独立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拟投入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数量不少于1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须具有经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考核合格并在有效期内的《公路水运工程施工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证）。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自然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4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5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6本项目要求提供项目经理、项目总工、专职安全员2023年11月1日以来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2-20 08:30到2024-02-29 17:30

获取方式：采用不见面方式报名，将所需材料盖章原件（投标人：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扫描件PDF版本发送至电子邮件327252903@qq.com，邮件标题为项目名称+投标人全称+联系方式，代理人员一个工作日内审核（报名时需电联提醒），审核无误后在一个工作日内向投标人报名电子邮箱发送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通过电子邮箱提出）；招标文件工本费为人民币500元（统一缴纳至支付宝账号：17321786788），支付完成后须与招标代理及时电话予以确认，支付不退，未按时交纳招标文件费用的，视为放弃投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3-01 14:3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3-01 14:30

开标地点：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洪泽分中心一楼 不见面 开标室（淮安市洪泽区政府大楼附楼东侧（幸福大道西侧、人和路南侧））

七、其他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地点：本项目位于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区境内；

2、项目规模：2024 年洪泽区农村公路建设示范工程高李线（S350~大管桥），为四级农村公路，路线里程 1.93km。本段道路北临浍北干渠，总体呈东西走向，由西向东与 350 省道、创新路等重要道路相交，终点位于与大管桥交叉口。

（1）、350 省道~逸洋制管厂区段（K0+000~K0+967）：本段长 967m，原为 3.5m 宽水泥路，后经提档升级双侧各拓宽 1m，现状为 5.5m 宽水泥路。

（2）逸洋制管厂区开口~创新路段（K0+967~K1+105）：本段长 132m，现状为 5.5m 水泥路。

（3）创新路~寨渠线段（K1+150~K1+930）：本段长 790m，原为 3.5m 宽水泥路，后经提档升级双侧各拓宽 1m 为 5.5m 水泥路。

建安费约：4422173.97元

3、计划工期：施工工期60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人发出开工令为准），缺陷责任期：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 2 年。

4 招标范围：

2024 年洪泽区农村公路建设示范工程高李线（S350~大管桥）施工招标内容为上述标段：350 省道~逸洋制管厂区段、逸洋制管厂区开口~创新路段、创新路~寨渠线段，合计 1.93km的路基、路面、涵洞、交安设施、绿化等工程（具体实施内容以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为准）的施工以及为实施上述施工所必须的临时工程及缺陷责任期修复等。

二、标段划分：本次招标设一个标段。

三.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3.1.1 资质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具有有效的公路工程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该证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处于暂扣状态）。

3.1.2 财务要求：

根据《江苏省交通运输项目投标企业财务能力评价指标》的规定，投标人在江苏省公路水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服务平台中生成的“财务能力评价参考得分”不小于 60 分。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3.1.3 企业业绩要求：

投标人2020年1月1日（以投标报表中的“竣工时间”为准）至今，至少担任过1个单项合同额不少于250万元的四级及以上等级公路新改建工程施工项目（至少包含路基或路面，不含大中小修等养护类项目）。

3.1.4信誉要求：

(1) 投标人2020年1月1日至今无拖欠农民工工资，并造成恶劣影响的事件；投标人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的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等级（本招标类别）为C级及以上；根据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第30条规定：投标人在其他不同类别信用等级有C级以下的，按照其所有类别中最低的信用等级确定其所有类别的信用等级。

(3) 投标人具有江苏省内信用主管部门备案的第三方信用评级机构出具的有效的信用报告，信用等级为CC级及以上（注：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信用报告复印件，须体现信用等级；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信用评级机构或信用报告在江苏省内信用主管部门备案的证明材料）。

(4) 投标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和拟投入的项目经理2020年1月1日以来无行贿犯罪行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3.1.5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资格条件：

(1) 项目经理资格条件：

- ①持有有效的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
- ②持有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 ③2020年1月1日（以“竣工时间”为准）至今，至少担任过1任类似工程（同上）的项目经理或项目总工（技术负责人），或担任过2任类似工程（同上）的项目副经理；
- ④无在岗项目。

(2) 项目总工资格条件：

- ①持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 ②持有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 ③2020年1月1日（以“竣工时间”为准）至今，至少担任过1任类似工程（同上）的项目经理或项目总工（技术负责人），或担任过2任类似工程（同上）的项目副经理；
- ④无在岗项目。

备注：

(1) 主要人员（包括项目经理、项目总工）有无在岗项目情况，按照下列原则认定：

1) 在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拟投入的主要人员已在其他项目中作为主要人员任职，包括在已发出中标通知书或者签订合同的其他项目中作为主要人员的，应当视为有在岗项目；

2) 未在其他项目上作为主要人员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作为主要人员任职、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了拟投入本项目中的主要人员在中标后可以其他项目撤离的书面承诺，视为无在岗项目；

3) 投标人拟投入的主要人员在其他项目上作为主要人员任职，虽然项目尚未完工但符合下列情形之一、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旦中标可以从其他项目上撤离的书面承诺，视为无在岗项目：

a. 工程已经完工，经项目质量监督机构核验合格，主要人员基本完成职责，非投标人原因尚未进行交工验收的；

b. 工程中标后半年内非中标人原因无法开工或停工半年以上无法复工等情况。

